

福建招银高速公路有限公司

闽招银高速租赁〔2025〕2号

招租公示

我司现有一处场地，对外招租，详情如下：

序号	地址	面积（亩）	类型	每亩月租金 含税底价(元)	14.84 亩月租金 含税底价合计(元)
1	龙海区港尾镇格林村碑仔头 70 号 (龙海港尾收费站旁营区)	14.84	场地	650	9646

1.出租用途：仅限堆场、苗圃培育、园林苗木及园艺花卉租摆使用，需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严禁用于存放易燃易爆危化危险品、有毒有害物质、各类新旧电池、垃圾废料以及可能产生污染或异味的物品。

2.租赁年限:5 年。

3.有意竞租者请于报名时间：2025 年 8 月 8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工作日上午 9: 00-12: 00，下午 15: 00-17: 30（若在此期间未有竞租人报名，则以每五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顺延，顺延周期内有竞租人报名即告终止或另行公告）携带资料到漳州市芗城区金冠花园南区 26 栋三楼招银公司

综合管理部领取招租文件。

4.报名时需提交以下材料:

(1) 竞租人为法人单位: 营业执照复印件 (加盖公章)、
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(加盖公章)。

(2) 竞租人为自然人: 竞租人身份证复印件 (签字和手
印) 及原件 (备查)。

5.联系人: 小阮 联系电话: 0596-6571789

福建招银高速公路有限公司

2025年8月8日